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址：10688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27號12樓
聯絡人：張瓊文
聯絡電話：02-8773-7303 分機814
電子郵件：linda929@futures.org.tw
傳 真：02-2772-8378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8月9日
發文字號：中期商字第10500034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配合內政部推動戶籍謄本減量之措施，請依說明二辦理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5年8月2日金管證券字第
1050029074函轉內政部105年7月15日台內戶字第1051203115
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證券期貨相關管理法令業已修正以其他證明文件取代戶籍謄
本即可辦理相關業務項目，請各會員公司持續加強落實執行
同仁之教育訓練及對交易人之宣導。

正本：全體會員公司
副本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